

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微发改价格〔2025〕6号

关于调整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微山奥德燃气有限公司：

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天然气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的通知》（鲁发改价格〔2021〕900号）等文件有关要求，为保障我县城区天然气市场平稳发展，维护供需双方企业利益。经测算，决定调整我县非采暖季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我县城城区非居民天然气价格调整为 3.78 元/立方米，该价格为最高销售限价，下浮不限。

2、天然气经营企业要严格执行价格政策，合法诚信经营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进行价格公示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3、价格联动的范围为微山县行政区内。

本通知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。

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4 日印发
